

赤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赤发改审批字〔2024〕110号

关于红山区 2024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红庙子镇聂胡地村路面修复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代可研）的批复

红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你委《红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申请批复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红山区红庙子镇聂胡地村路面修复建设项目实施方案（代可研）的请示》（赤红发改字〔2024〕54号）收悉。按照上级移民项目管理的要求，依据评审中心出具的《关于红山区 2024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红庙子镇聂胡地村路面修复建设项目实施方案（代可研）的评审报告》（评审字〔2024〕79号），现对项目（项目代码：2406-1504

02-04-05-565285) 实施方案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

红山区 2024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红庙子镇聂胡地村路面修复建设项目

二、项目单位

红山区红庙子镇人民政府

三、建设地点

红山区红庙子镇聂胡地村 1-2 组

四、建设内容

对聂胡地村 1-2 组现状水泥混凝土道路路面修复翻新, 修复翻新道路总长 2004.57 米, 总面积 7000.00 平方米, 修复翻新后路面为沥青混凝土路面。

五、投资概算及资金筹措

项目总投资 120 万元, 资金来源为 2024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六、建设期限

1 年

七、强化项目建设管理

项目单位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管理。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 严格执行招标投标、合同管理、建设监理、项目验收、竣工审计等制度。要管好用好项目建设资金, 确保项目质量和成效, 保证移民及移民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得到改善。

附:红山区 2024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红庙子镇聂
胡地村路面修复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表

赤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 7 月 2 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1504020013159

附：

红山区2024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红庙子镇聂胡地村路面修复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表

项目名称		红山区2024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红庙子镇聂胡地村路面修复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		红庙子镇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		李岩		
项目建设地点		红庙子镇聂胡地村1-2组		项目建设期		2024年		
项目区基本情况		红庙子镇隶属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红山区，地处红山区东部，东和南与元宝山区元宝山镇相邻，西与红山区东城街道毗邻，北以英金河为界与松山区夏家店镇隔河相望。区域面积60.93平方千米。聂胡地全村有10个村民小组，1125户，3088人。总面积0.4万亩，有耕地面积0.3万亩，其中水浇地0.3万亩，2023年人均可支配收入27624元。聂胡地村1-2组现有人口620人，其中水库移民13人，全部来自红山水库。聂胡地村1-2组现状道路为水泥混凝土路，由于年久失修，现状道路损坏严重，急需改善。						
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项目对聂胡地村1-2组现状水泥混凝土道路路面修复翻新，修复翻新道路总长2004.57米，总面积7000.00m²，修复翻新后路面为沥青混凝土路面。						
项目组织实施形式		该项目由红山区红庙子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并对项目建设全面负责。由红山区发改委负责项目资金筹措及项目监督管理，由红山区财政局和审计局负责项目资金监督管理，由红山区农水局负责技术指导。由红庙子镇聂胡地村民委员会负责建成后的运行管理和管护责任的落实。						
项目效益		项目实施后，受益群众620人，其中水库移民13人，将有效改善红庙子镇聂胡地村1-2组现有道路情况，改善人民群众出行环境，为水库移民安置区的生产生活提供了极大便利，同时为项目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序号	建设内容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投资(万元)	投资来源(万元)	
							国家	自筹
一	总投资概算		万元			120.00	120.00	
二	工程费用					113.16	113.16	
1	路面修复	沥青混凝土路	m²	7000	161.66	113.16	113.16	
二	工程其他费					6.84	6.84	
1	项目管理费	0.46%				0.55	0.55	
2	工程监理费	1.00%				1.20	1.20	
3	勘察设计费	2.99%				3.59	3.59	
4	招标代理费	1.25%				1.50	1.50	